**【第十七屆 台積電青年書法暨篆刻大賞】**

**四組競賽辦法**

1. **宗旨**

提升青年學子對書法、篆刻藝術的認識及興趣，並鼓勵社會大眾重視經典文化，傳承漢文字藝術的精粹與美好。

.

1. **辦理單位**

主 辦：[台積電文教基金會](https://www.tsmc-foundation.org/)

協 辦：[南投縣文化局](https://www.nthcc.gov.tw/)

[國教署高中國語文推動中心](https://vtedu.k12ea.gov.tw/nss/s/chinese/p/0301)

[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](https://www.nehs.tc.edu.tw/)

[國立鳳山高級中學](https://www.fssh.khc.edu.tw/home)

媒體協辦：[500輯](https://500times.udn.com/wtimes/index)

執 行：若魚整合行銷

1. **參賽項目及獎額**

篆隸楷組、行草組、篆刻組，各組取：

首獎一名，獎金新台幣十萬元，獎座一座

貳獎一名，獎金新台幣五萬元，獎座一座

參獎一名，獎金新台幣二萬元，獎座一座

優選五名，獎金新台幣六千元，獎座一座

入選十名，獎金新台幣三千元，獎狀一紙

臨帖組：共取三十名佳作，獎金新台幣三千元，獎狀一紙

1. **參賽資格**
2. 篆隸楷組、行草組：中華民國公私立高中、高職及五專前三年級在學學生。
3. 篆刻組：中華民國公私立高中、高職及大專院校在學學生，以及40歲以下（72年11月23日後出生者）社會青年。
4. 臨帖組：中華民國公私立國中、高中、高職及大專院校在學學生，且為13 ~ 22歲齡者（90年11月23日～100年11月22日間出生者）。
5. 跨組及臨帖組參賽限制：  
   \*報名篆隸楷組、行草組者，得報名篆刻組，不得報名臨帖組。  
   \*報名篆刻組者，如年齡在臨帖組範圍內，得報名臨帖組。  
   \*報名臨帖組者，如年齡在篆刻組範圍內，得報名篆刻組。
6. 歷屆各組首獎得獎者，不得報名該組及臨帖組比賽；歷屆臨帖組得獎者，不得選擇已得獎之碑帖參賽。
7. **報名方式**

即日起至113年11月22日（五）受理報名：

**方式一**　於官網「立即報名」填寫報名表、上傳所需證件。

**方式二**　於官網 「立即報名」 下載報名表，填寫後以E-mai l（[tsmc.calligraphy@gmail.com](mailto:tsmc.calligraphy@gmail.com)）或郵寄112台北市北投區光明路217號12樓之2，書篆大賞工作小組收。

1. **比賽日期與地點**

採一階段現場比賽，分三區域進行，限選一區域參賽：

113年12月 7日（六） 北區／台北市立成淵高中

113年12月 8日（日） 中區／台中市中科實驗高中

113年12月15日（日） 南區／高雄市高雄高工

1. **競賽方式及評選參考**

* **篆隸楷組、行草組**

1. 必須攜帶學生證始得入場參賽。
2. 比賽時間為70分鐘，抽題決定書寫內容，必須全文書寫及落款，落款必須寫出篇名或詩名、與比賽相關描述，必須鈐印。
3. 紙幅為60x90公分，可選橫幅或直幅佈局，不限墨色，限直式書寫，不加標點符號。
4. 紙材由主辦單位提供，每人至多使用3張，限交1張參賽。
5. 請自備書寫、落款用品，可翻閱字帖、字典，嚴禁使用手機、平板電腦。
6. 作品完成度、落款、佈局創意等，均為評選重點。

* **篆刻組**

1. 必須攜帶身份證件始得入場參賽。
2. 比賽時間為180分鐘，抽題決定篆刻內容，必須拓印邊款。
3. 石材及印箋均由主辦單位提供，每人至多使用1顆印石及3張印箋，限交1張參賽。
4. 請自備篆刻、照明補強用品，可翻閱參考資料，嚴禁使用手機、平板電腦。
5. 印面完成度、邊款、佈局創意等，均為評選重點。

* **臨帖組**

1. 必須攜帶學生證、身分證始得入場參賽。
2. 比賽內容將節錄自以下10本書帖，參賽者必須擇一書帖報名參賽：

**篆書 - 清 吳昌碩《西泠印社記》**

**西周《史牆盤》(建議版本：二玄社《中國法書選1 甲骨文‧金文》)**

**隸書 – 清 金農《臨華山廟碑》**

**東漢《乙瑛碑》**

**草書 - 明 宋克《唐宋詩卷》**

**東晉 王羲之《平安何如奉橘三帖》**

**行書 - 明 文徵明《過庭復語十節》**

**北宋 米芾《蜀素帖》**

**楷書 - 北魏《元楨墓誌銘》**

**唐 顏真卿《大唐中興頌》**

1. 比賽時間為70分鐘，現場將提供比賽用題紙供臨寫，必須全文臨寫及落款，落款必須寫出篇名或詩名、與比賽相關描述，必須鈐印。
2. 紙幅為60x90公分，可擇橫幅或直幅布局，限直式書寫，不加標點符號。
3. 紙材由主辦單位提供，每人至多使用3張，限交1張參賽。
4. 請自備書寫、落款用品，嚴禁使用手機、平板電腦。
5. 作品完成度、落款、意臨等，均為評選重點。
6. **其他注意事項**
7. 參賽需先報名，食、宿及交通等費用均由參賽者自理。
8. 得獎名單將於114年2月中旬公布於國內主要媒體、活動官網及fb粉專。
9. 頒獎典禮、得獎作品及成果展，將於114年3~4月間於台北中正紀念堂舉辦。
10. 如查獲得獎者身份不實，除取消得獎資格、追回獎金及獎座、獎狀外，亦須承擔法律責任；取消名額不另遞補。
11. 主辦單位擁有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，並得自行安排於媒體或社群平台發表、集結出版、開發商品及其他運用，不另致酬。
12. 主辦單位將依稅法規定辦理獎金稅款代扣事宜。
13. 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於官網、FB粉專修正、公布。
14. **資訊平台及洽詢**

活動官網：[www.tsmc-foundation.org/calligraphy](http://www.tsmc-foundation.org/calligraphy)

FB 粉 專：[台積電青年書法暨篆刻大賞](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tsmc.calligraphy.org/)

活動專線：0928-013650

客服郵箱：[tsmc.calligraphy@gmail.com](mailto:tsmc.calligraphy@gmail.com)